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顺德区 2026 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德民路 3 号区政府行政大楼 2 楼。 联系人：梁小姐； 联系电话：0757-22833279。 电子邮箱：775205141@qq.com。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企事业单位。 2.具备承接该项目的技术能力和水平，且行业相近。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为按期保质完成 2026 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各项任务，确保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3.5%，受污染耕地措施到位率 100%，拟采购专业服务主体开展 2026 年顺德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提供如下专业技术服务： 1.开展受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查。通过地理信息数据校对、实地踏勘或调查走访等方式开展种植结构调查。 2.对受污染耕地农产品进行监测。完成不少于 2 个可食用农产品样品的采集与分析检测，检测镉、砷、铅、铬、汞 5 个指标，现场采样填写采样登记表并拍照记录，检测结果出具 CMA 检测报告。 3.核算本区域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按照《广东省 2026 年地级以上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科学计算本区域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完成安全利用率相关台账佐证材料整理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根据本项目审批程序而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本项目总金额不超过 3 万元，并通过方案择优选取服务中介机构。

8	服务时间	1.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2.本项目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农业农村局。 3.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4.验收标准：完成约定服务内容。
10	结算方式	本项目以人民币转账方式分二期支付。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解决。
13	备注	材料提交： 1.申请书。 2.工作方案及报价表。 3.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组织机构证书复印件（盖章）。 4.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一份（盖章）。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联系方式。 6.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原件备查）。 7.提供项目人员一览表（盖章）。 8.提供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服务的业绩材料。 9.提供其他可证明申请单位资质及服务水平的材料。 10.提供报价当日企业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查询结果。 11.以上材料电子版材料同步发送至电子邮箱： 775205141@qq.com。 12.请有意向的单位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